

证券代码：301196

证券简称：唯科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71

## 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3日在厦门火炬高新区(翔安)产业区春光路1152号-1156号（双号）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电子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9日以现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庄辉阳召集和主持，应到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其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、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要求。同意公司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**2、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公司部分规章制度的议案》**

为持续完善公司规范程度、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公司拟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，对公司内部相关规章制度进行修订。

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下述议案进行逐项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 **2.01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2.02、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2.03、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2.04、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2.05、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2.06、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公司部分规章制度的公告》及相关制度全文。

### **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2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**二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》。

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14 日